公司代码:688306 公司简称:均普智能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s://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均普智能	688306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柴俊	王雪
电话	0574-87908676	0574-87908676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98 号,创兰路 928 号 1 号楼 102 室,4 号楼 501 室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98 号,创兰路 928 号 1 号楼 102 室,4 号楼 501 室
电子信箱	ir@piagroup.com	ir@pia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80,314,746.71	4,720,535,346.99	-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4,611,462.78	1,846,466,933.75	-6.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29,537,020.72	1,032,104,638.56	19.13
利润总额	-32,574,329.24	-31,586,254.18	-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73,530.29	-27,767,017.28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30,895.07	-32,662,856.11	1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85,888.54	30,274,218.73	4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1.54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10	-0.2228	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10	-0.2228	7.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4	2.68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9	552,617,061	0	0	无	0
宁波书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03	160,000,000	0	0	无	0
宁波瀚海乾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0	61,378,645	0	0	无	0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9,793,551	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9,134,174	0	0	无	0
宁波东方理工大学教育基金会	其他	0.62	7,582,939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5,313,176	0	0	无	0
应京圃	境内自然人	0.36	4,457,357	0	0	无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3,285,755	0	0	无	0
刘春霞	境内自然人	0.23	2,768,58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均胜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书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剑峰控制。除上述外,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均普智能 MTN001(科创债)	102680567	2026-02-11	2028-02-12	200,000,000	2.4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64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 年 0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9 月 07 日(星期一)至 09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piagrou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09 月 14 日 (星期一)14:00-15: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此次活动将采用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 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剑峰先生、总经理 Shilai Xie 先生、财务总监陶然女士、董事会秘书柴俊先生、独立董事郭志明先生将参加本次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星期一)14:00-15: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9 月 07 日(星期一)至 09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piagroup.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87908676

邮箱:ir@pia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61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均普智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800.00 万元。关联董事王剑峰先生、周兴宥先生、朱雪松先生、钦松先生、郭志明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新增关联交易预计议案,一致认为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新增预计额度	新增后2026 年度预计额度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6年 1-6 月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增加原因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44.00	1,000.00	41,044.00	16.03%	13,496.96	33,965.99	13.27%	受实际销售需求影响波动
向关联方提供水电[注 2]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200.00	400.00	600.00	521.14%	244.94	115.13	100.00%	受承租方使用水电量需求波动影响
小计		40,244.00	1,400.00	41,644.00	–	13,741.90	34,081.12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497.51	400.00	897.51	0.81%	473.92	234.09	0.21%	受实际采购需求影响波动
小计		497.51	400.00	897.51	–	473.92	234.09	–	–
合计		40,741.51	1,800.00	42,541.51	–	14,215.82	34,315.21	–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以 2025 年度数据为基数进行计算。

注 2:向关联方提供水电将按照实际发生金额由公司先代为支付,后续再与关联方进行结算。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提供水电金额占 2025 年度同类业务比例较大,主要系公司同类业务的基数较小导致。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幢 508 室
成立日期	2001-09-04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艺术品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均普智能构成关联关系。

(二)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王剑峰先生控制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99 号
成立日期	1992-08-07
注册资本	15.51 亿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主营业务	电子产品、电子元件、汽车电子装置(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光电机一体化产品、数字电视机、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放声设备、汽车配件、汽车关键零部件(发动机进气增压器)、汽车内外饰件、橡塑金属制品、汽车后视镜的设计、制造、加工;模具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制造业项目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均普智能与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均为王剑峰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均普智能构成关联关系。

(三)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王剑峰先生控制
注册地	中山市东区起湾道东侧白沙湾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	1999-06-22
注册资本	1.32 亿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玉达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衡器制造;衡器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用零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剑峰先生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均普智能构成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企业财务状况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同类关联交易都能够顺利执行完成,具有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及货物,提供水电等,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最终价格通过市场化竞争或综合考虑人工、采购、税费等各项成本,结合市场定价及公司正常盈利空间确定最终定价,与非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没有实质性差异。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结合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并与所有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事项及价格予以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法人采购、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租金、服务费用等,是充分利用关联法人的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股东权益最大化,对本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不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营业务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法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60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核发《关于同意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 号),公司获准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707.07 万股,发行价格 5.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59,919,156.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8,966,238.97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4,888,373.44 元,使用情况参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余额为人民币 93,362,936.66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105,592,981.96 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18,966,238.97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1,354,888,373.44
其中:均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269,894,703.05
偿还银行贷款	230,000,000.00
工业数字化产品技术升级应用及医疗机器人研发项目	86,027,431.4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永久补流额度	199,346,200.00
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永久补流额度	199,969,682.08
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永久补流额度	64,650,356.89
超募资金回购股票	5,000,00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64,077,865.5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9,390,368.08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5,296.95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93,362,936.66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加:其他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划的发行费用	12,230,045.3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5,592,981.9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子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金额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406248720810	32,621,587.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3901140029200237179	16,787.4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0000048584343101104051	54,359,630.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74908279410606	3,036,607.14
宁波均普人工智能与人形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	8114701013300496740	8,088,491.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	39-417001040015542	28,620.67
宁波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	8114701013700566794	7,441,256.61
合计			105,592,981.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354,888,373.44 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40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归还暂时补流 3,6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发行方	起止时间	是否赎回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	2026/5/10-2026/6/9	是	保本浮动型	20,000,000.00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26/5/12-2026/6/26	是	保本浮动型	3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总计 6,465.0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66,896.62 万元的比例为 9.66%。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40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归还暂时补流 6,4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该项目将有效缓解公司的偿债压力,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和利息支出,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强抗风险能力,将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奠定重要基础,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2. 工业数字化产品技术升级应用及医疗机器人研发项目

该项目在公司现有产品技术成果上,开展新一代工业数字化应用软件、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关键基础技术开发及应用等研发,并推动其在医疗健康、新能源/智能汽车以及消费品等行业及细分领域技术装备中的创新应用与升级,通过该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研发优势,保障产品技术领先性,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该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现金流,涉及生产、营销等多个业务环节,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对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项目承接能力,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均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05,296.95	用于永久补流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存款账户、银行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定期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26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通过存款账户等结算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 206.89 万元后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投项目场地利用率,公司拟暂时调整“均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部分闲置场地用途,将进行对外出租,公司在未来有扩产需求时将收回出租场地自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拟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202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1,896.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89.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488.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均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否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0.00	26,989.47	-10.53	99.96	2026 年 3 月	2,742.81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0.00	23,000.00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数字化产品技术升级应用及医疗机器人研发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224.02	8,602.74	-6,397.26	57.35	2027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	66,896.62	66,896.62	6,465.04	66,896.62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000.00	141,896.62	141,896.62	7,689.06	135,488.83	-6,407.79	–	–	2,742.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工业数字化产品技术升级应用及医疗机器人研发项目,一方面,工业具身智能行业发展迅猛,核心技术持续迭代,行业技术路线仍处于快速演进阶段,为贴合产业趋势、提升资金利用率与研发成果转化价值,公司优化研发规划,调整多模态大模型预研技术路线,新增数据相关产品模块、完善数据基础设施能力;另一方面,医疗相关项目具备准入标准严苛、验证周期较长的行业特性,相关产品及技术落地需经过严格的资质审核与工艺验证,呈现渐进式迭代特征,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40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归还暂时补流 6,4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流。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6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回购股票的情况		2026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总计 6,465.0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66,896.62 万元的比例为 9.66%。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40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归还暂时补流 6,4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暂时补流。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488.84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8,592.21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流 66,396.63 万元,回购股票 500.00 万元。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53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6,397.26 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尚未投资完毕及募集资金利息。												
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存款账户、银行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定期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26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通过存款账户等结算方式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206.89 万元后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